证券代码: 603618 证券简称: 杭电股份 编号: 2019-042

转债代码: 113505 转债简称: 杭电转债

转股代码: 191505 转股简称: 杭电转股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电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正前转股价格: 7.29 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 7.24 元/股
- "杭电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 2019年6月17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根据前述审议结果及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安排,公司于2019年6月10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杭电股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确定2019年6月14日为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17日为除权除息日、红利发放日。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7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简称: 杭电转债,转债代码: 113505),根据《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规定,在"杭电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

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因此, "杭电转债"此次转股价格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规定,在"杭电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 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计算: P1= P0-D=7.29-0.05=7.24(元/股)"杭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7.29 元/股调整为 7.2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9年 6月 17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杭电转债"于 2019年 6月 6日至 2019年 6月 14日(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19年 6月 17日(除权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